

关于对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52 号

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9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报告期内，你公司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8,963.59 万元、8,204.48 万元、7,249.51 万元、-2,651.83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784.58 万元、-2,376.67 万元、-1,486.48 万元、-48,901.02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 2019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为负的原因、是否存在重大销售退回，2019 年其他报告期营业收入、净利润是否存在需要追溯调整、差错更正的情形，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是否存在重大缺陷。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报告期内，你对未达到预期效益的募投项目计提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减值损失、长账龄应收账款、存货计提减值准备，导致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 2.1 亿元，信用减值损失 7,736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大幅增长。请具体说明相关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应收账款、存货报告期末资产减值准备的测算过程，计提依据及其合理性，并结合本期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进一步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利用资产减值事项进行利润调节、业绩“大洗澡”的情形。请年审会

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报告期内，你公司主营业务-压机及整线装备、复合材料业务、其他的毛利率分别为-3.35%、-3.31%、-30.27%，同比分别减少18.93%、8.32%、58.49%。请你公司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产品毛利率、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明细分析，补充说明上述业务毛利率同比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主营业务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报告期内，你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为50.26%，较上年同期增加十个百分点；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为34.93%，较上年同期增加十七个百分点。请你公司：（1）说明公司客户及供应商管理、销售及采购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业务流程是否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2）说明公司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的经营范围、业务资质、业务及人员规模是否与你公司销售或采购规模相匹配；（3）说明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与你公司、你公司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后说明：（1）报告期对公司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函证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函证对象、函证金额、回函情况、是否采取替代测试等；（2）对销售与收入循环、采购与成本循环执行的内部控制测试的具体情况，是否发现异常。

5、报告期内，你公司通过关联方福建易安特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安特”）销售建筑模版金额4,559.78万元，请你公

司补充说明易安特上述建筑模版的报告期内最终销售情况，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性和必要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报告期末，你公司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6,361 万元，同比增长 241%。请你公司向我部报备前十大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客户名称、主要财务数据、付款能力，结合上述分析和期后回款情况，补充说明你公司将上述应收账款归类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依据，并说明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年报显示，你公司其他往来款期末余额中，因公司面临重组、调整未来战略规划等原因终止了部分采购合同，将相应预付款期末余额 1.77 亿元转入其他应收款，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已经收回上述款项共计 1.71 亿元。请你公司结合采购合同，补充说明上述预付款项是否严格按照采购合同执行，是否具备商业实质，交易对方是否属于你公司关联方，采购合同终止对你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8、报告期末，你公司账龄在 1-2 年、2-3 年、3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330 万元、345 万元、363 万元，预付关联方福建海源三维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源三维”）期末余额 3,702 万元。请你公司：（1）结合主要采购合同预付账款约定情况，补充说明上述长账龄预付账款的合理性，预付款项预计结转时间。（2）对关联方海源三维预付款项是否严格按照采购合同执行，相关款项是否

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9、报告期末，你公司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机器设备账面价值 3,418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上述机器设备暂时闲置的原因，预期投入生产的时间。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0、年报显示，你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初余额 5,729 万元，期末余额 1,226 万元，非上市权益投资系公司对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云度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度新能源”）的权益性投资，股权比例 11%。报告期内，你公司参股公司云度新能源汽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金额 4,503 万元，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8,674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1）报告期内云度新能源主营业务开展情况、业务模式以及历史经营业绩情况，导致该股权产生投资损失的具体原因，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的依据及其合理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2）你公司以前年度股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确认情况，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8,674 万元的确认依据。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1、报告期内，你公司研发费用-设计及检测费、委外研发费用为 0 元，上期发生额为 754 万元、1,333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设计及检测费、委外研发费用为 0 元的原因及合理性，2018 年研发费用-设计及检测费、委外研发费用的具体情况。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2、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付款-往来款期末余额 1,832 万元，同比增长 394%，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上述款项的具体性质，同比大幅

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3、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外支出-违约金 400 万，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上述违约金的具体情况，对你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4、报告期内，你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账户冻结资金 4,198 万元，去年同期金额为 60.14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报告期内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账户冻结资金的具体情况，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你公司银行账户是否存在被冻结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5、公司连续 3 年未进行现金分红，请公司结合经营发展说明原因，并自查是否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请公司说明加强投资者回报的主要工作思路。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0 年 5 月 1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福建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20 年 5 月 11 日